

证券代码：874519

证券简称：海昌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广亮、刘晓磊、朱建康、刘勇超、洪万利、邢秀春、王江峰、张海洋、王鑫、程小亮、白彦祥共11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核心员工的认定应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由审计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后，经股东会审议批准。因此公司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做如下安排：

1、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示期为2026年3月6日至2026年3月16日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应于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2、公司拟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、公司拟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4、公司拟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6日